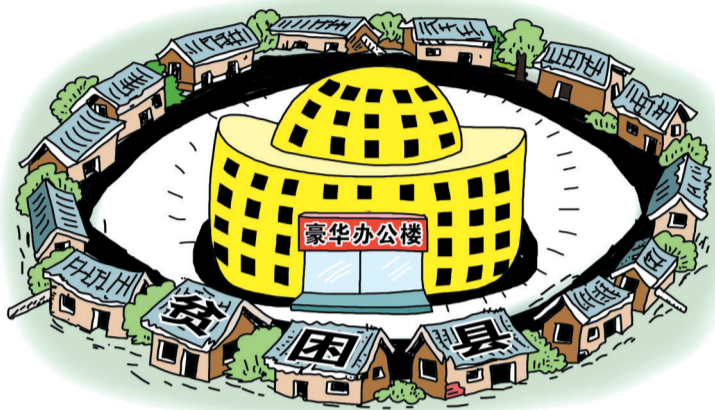


# “贫困县炫富” 倒逼评价机制创新

□汪昌莲/文 朱熹/图



湖北建始县是个国家级的贫困县，经济发展滞后，财政压力较大。但该县却建起一座座高大的办公楼。三栋在建大楼分别为建始县人防工程信息中心、卫生局卫生监督局业务综合楼、交通局货运信息中心，建筑面积均在7000到9000多平方米。此外，还有县公安局、检察院、法院等多个部门的大楼，或在建设中，或已经建好还未投入使用。

事实上，贫困县超标建楼，湖北省建始县并非是个案，可以说已形成了一种“贫困县炫富”现象。比如黑龙江海伦市，一边四处“哭穷”，申请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一边变相投资近亿元兴建政府大楼；继2012年成功戴上“贫困县”帽子后，2013年又搬进竣工不久的“豪华衙门”。这种“穷”“奢”通吃、自相矛盾的做法，不仅造成不良社会观感，也引起当地干部群众质疑。

不可否认，过去，我们在对贫困县的管理上，一直仅是救济机制在唱“独角戏”。一方面，贫困县可以得到可观的扶贫资金，另一方面，不少优惠政策也与贫困县绑定，只有贫困县才能享受到。正因为入选贫困县拥有享用不

尽的政策优惠，才使得一些贫困县早已脱贫了，也舍不得扔掉这顶象征落后的帽子，仍然躺在救济机制的温床上坐享其成。

因此，“贫困县炫富”现象频现，倒逼评价机制创新。随着各地经济社会的发展进步，人们生活水平节节攀升，扶贫标准也应“水涨船高”，提高贫困县进入门槛，显得十分必要。特别是，进一步完善贫困县进入、退出机制，对贫困县进行动态管理，是提高扶贫效率，促进区域均衡发展，维护社会公平的重要举措。而在对贫困县进行动态管理上，应推行救济与制约并行的“双轨制”。

首先，应对贫困县的“三公”消费标准设置上限，规范公务消费行为；同时，对国家和地方投入的扶贫项目资金，要加强使用情况的审计和跟踪管理。如果发现有些地方存在奢侈“三公”消费、新建政府办公大楼、挤占扶贫项目资金等违规行为，不仅取消其贫困县资格，回收优惠政策和扶贫资金，还要对地方党政主要负责人实行责任追究，以此倒逼地方敬畏国家扶贫政策，将宝贵的扶贫资金真正用在发展经济、改善民生的刀刃上。

## 请给作协副主席退礼信一个回音

□范子军

名为“纪实作家张弓”的博主，在微博上发表一篇文章《中国作协副主席高洪波被举报，还有多少文学大奖可用文物换？》。文中称消息来源是最近网上流传的举报信，并贴出高洪波给举报信中所称的行贿者陕西作协副主席阎安的一封亲笔信，内容是要向后者退还礼物。

高洪波目前为止未对此作出正面回应，不但给人留下巨大的遐想空间，而且让“退礼信”更具备了“举报信”的意义，亟须有关方面给出一个清晰的回音。

按照举报网帖的描述，2013年7月，阎安为了得到鲁迅文学奖，携身为文物贩子的弟弟，带着一件国家珍贵文物到中国作家协会向高洪波行贿，高洪波推辞一番后最终收下，并利用鲁奖评委委员会主任的身份，助阎安如愿以偿，后因国家反腐力度加大，高洪波认为“政治形势紧张”起了退礼的念头。

质疑有关文学评奖评选背后存猫腻的声音近年来常有，更不乏指名道姓炮轰个别奖项获得者存在舞弊嫌疑的情形，但往往舆论围观过后便不了了之。反腐败没有“法外之地”，文学、艺术等领域的腐败现象已经不再是被人遗忘的角落，“退礼信”的曝光从某种意义上说不是撕开了文学反腐的一个口子，因而也更具审视价值，事态的发展也更具标本效应。

作协副主席高洪波表示将会给出文字回应，大家固然拭目以待，但相关主管、监管部门无疑不该等当事人自证清白，而须尽早介入查个水落石出。毕竟，不仅传说中的贵重礼品有没有退需要弄清楚，倘若确证属行贿贿物还应当予以依法收缴，而且即便是礼品退了，如果因送礼而获取了不当得利也得悉数“退出”，更重要的是，借此举一反三，为遏制和治理文学艺术领域的腐败提供有益镜鉴。

### 微声音 | WEI SHENG YIN

#### 充电玩手机被电死 别让手机变手雷！

6月9日，福建一名24岁女孩充电时玩手机身亡，双手被击穿；6月24日，河南赵先生手机充电器充电时爆炸；7月1日，浙江一26岁小伙充电玩手机被电死，后背有电击伤痕……手机爆炸，80%都是在充电时发生的。给手机充电时，千万别再玩手机了！

@法制晚报

#### 大学生暑期打工 当心上当骗局！

近日，在江西，上千大学生还没打工就被骗了钱。一自称某劳务派遣公司副总的杨某，从每名大学生手中收取110元，口头承诺可安排工作。然而，合约签的是2020元底薪，实际却变成8.5元/小时；协议上的招聘方则称，与杨某的合作早已终止。目前，警方已介入调查。 @人民网

### 非常道 | FEICHANG DAO

#### 别让谣言 扰动股民情绪

“北京金融街有人因股票大跌跳楼”、“23家公募基金公司联合公告”……近期股市波动较大，虚假信息频出，有人甚至成为做空力量操纵市场的工具。互联网众声喧哗，人人都需提高辨别能力，而不应成为助长谣言的一环。请以权威发布为准，切莫造谣传谣，为他人，也是为自己！

@人民日报

#### 假“肉毒素”出没 警惕美容陷阱

江苏无锡警方日前捣毁一家批发假美容用品的公司，查获3000多支假“肉毒素”，案值达500多万。“肉毒素”是一种注射类美容用药，医生称注射假“肉毒素”轻则局部过敏，重则出现生命危险。转给爱美的ta，美容一定要选择具有资质的医疗机构。

@央视

### 热点冷评 | REDIANLENGPING

#### “南大之争”背后 是浮夸与无聊

□刘义杰

“《南昌大学章程》明确简称‘南大’，南京大学师生怎么看？”公众号“侯印国老湿”一条微信在网上走爆。对于南昌大学简称“南大”，南京大学的学生普遍不满。据了解，南京大学就此事已与教育部、江西省教育厅进行协调处理。

“南大之争”之前因为南京大学与南开大学的争议而备受关注。当时，南京大学更多凭借着自身地位的优势取得了胜利。让人料想不到的是，南昌大学如今也凑起了热闹。

在很多地方，高校的简称往往约定俗成多年，老百姓有自己的叫法和喜好。在山西，老百姓管自己的山西大学叫山大；在山东，老百姓管自己的山东大学也叫山大。这没有什么可计较的，因为历史的传承，这其中更有习俗，更有老百姓的情感在里面。回过头来，南大称呼之争，已经提交官方裁定，但不管裁定结果如何，它一时间并不能改变，社会的习俗，以及每个人对“南大”不同的理解，更多是情感。

总的说来，“南大之争”打着知识产权的由头，似乎很是伟光正的。但将其上升为法律问题，并不能改变高校自身的浮躁、浮夸，以及学术上的无力。前不久，泸州医学院更名四川医科大学，川大向教育部发函反对。原因是这一更名引起四川大学华西医学中心海内外老校友的反对，他们认为影响到“川医”这个品牌和他曾经的学生的信誉和从业。你瞧，校名之争似乎争来争去就争了个历史，但问题是，历史在变革，习俗在改变。但教育者总是生活在旧日的光环里，你为何不在学术上多下一点气力呢？由此来说，名校之间的简称之争，和那些想凭借改名来提升知名度的高校一样不入流，都是如此的没有技术含量与思想内涵。

#### “上高速须带灭火器” 谣言能否变成真？

□郭元鹏

近日，一些网站、微信朋友圈流传一条“广西从7月1日起驾车上高速不带灭火器和三角架扣6分罚款200元”的新交规，这则消息是不是真的？对此，当地交警部门称，在广西没有强制要求小车要携带灭火器等规定。希望广大市民辨别真伪，不要随意转发。

谣言出现，监管部门积极回应是正确的。但是，有的时候未必所有谣言带来的都是伤害。就拿这则谣言来说，其传播的是小车上高速公路，必须携带灭火器和三角架的信息。虽然是谣言，未必有坏处。假如说，谣言能被广泛传播，能被大家接受，在开着小车上高速的时候，都携带上了灭火器和三角架，就是一件好事情。不仅对车主自己来说有好处，而且对于其他人也是有好处的。携带了灭火器，就能在汽车自然的情况下，迅速自救。携带了三角架，在汽车发生故障需要维修的时候，也多了一道安全屏障。

眼下已经进入高温模式，汽车自燃事故多发。只要细心浏览一下媒体消息，就会发现很多此类事故未必不能避免，只是车上都没有灭火器。这些车辆上为何没有灭火器？原因是众多的：比如车主防范心理较弱；比如没有惩罚措施。尽管说，为了确保安全，有关部门对于小汽车配备灭火器也是提倡的。但是，要知道也仅仅是一个提倡，没有强制地约束。我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并未强制规定小汽车要配备灭火器这样的安全设施，也没有相应的处罚规定。

而事实上，小汽车不配备灭火器，尤其是在上高速行驶的时候，就会是极大的安全隐患。其实，我们更应该从这个谣言里看出公众对于安全的诉求。大家多么希望在高速公路上少些汽车自燃的现象，多么希望每一辆汽车在发生自燃的时候都能依靠灭火器积极自救。

当然，笔者更希望灭火器能成为小汽车的标配。“上高速必须携带灭火器”的谣言能否成真？为了安全，不如让谣言成真。